五华县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任务销号评估报告（序号29）

一、整改任务

（一）反馈问题：大量生活垃圾跨界倾倒。2015年以来，广东省环境保护部门查获非法跨界倾倒生活垃圾案件100多起，倾倒垃圾量数十万吨，部分还跨省倾倒至广西、湖南等地。（广东省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措施清单第十项；梅州市整改措施清单第四十八项）

（二）责任单位：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县公安局、各镇人民政府协办）。

（三）整改时限：立行立改、持续整改

（四）整改目标：提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完善生活垃圾管理制度，遏制生活垃圾非法倾倒多发态势。

（五）整改措施：加强部门协作，设卡布点排查跨境转移运输生活垃圾的行为，对非法收运、处置生活垃圾行为，一查到底，严厉打击。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整改目标完成情况：我县循环经济产业园焚烧发电项目建设竣工运营，有效提升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同时完善生活垃圾管理制度，形成了“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同时在日常工作注意查处生活垃圾非法倾倒问题，暂未发现我县有跨境转运生活垃圾问题。

（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相关部门加强协作，设卡布点排查跨境转移运输生活垃圾的行为，一旦发现非法收运、处置生活垃圾行为，将一查到底，严厉打击。截至目前，经各镇各部门反馈排查情况，暂未发现生活垃圾跨境转运处理问题。后续将继续加强监管，严防死守。

三、评估结论

我县生活垃圾处理能力有了一定提升，生活垃圾管理体系完善，未发现非法收运、处置生活垃圾行为。经评估，我县已按要求落实了各项整改措施，达到了整改要求，申请上报销号。

五华县人民政府

2022年7月 日